

《攝大乘論》入「所知相」 分

入所知相 ↓ 菩薩見道。

一、悟入此故，菩薩見道：

└ 總標（如何入？）：四尋思及四如實遍智。

① 由四尋思——謂由名、**義**、自性、差別假立尋思。

② 由四種如實遍智——謂由名、**事**、自性、差別假立如實遍智。

③ 如是（自性、差別唯是意言）。
皆同不可得故 ↓ 見道。

（何以故？）

義 唯是意言。

P.S

① 名言不唯是表達工具，亦是思惟的方向、內容及結果。
② 而名言是有限制的（量），二元的、及未經檢驗的。

「義想、義相（如是名為如是義，於事假立）。

事 性離言說，不可言說。

④ 唯行相續，唯法所顯 ↓ 緣性緣起（五唯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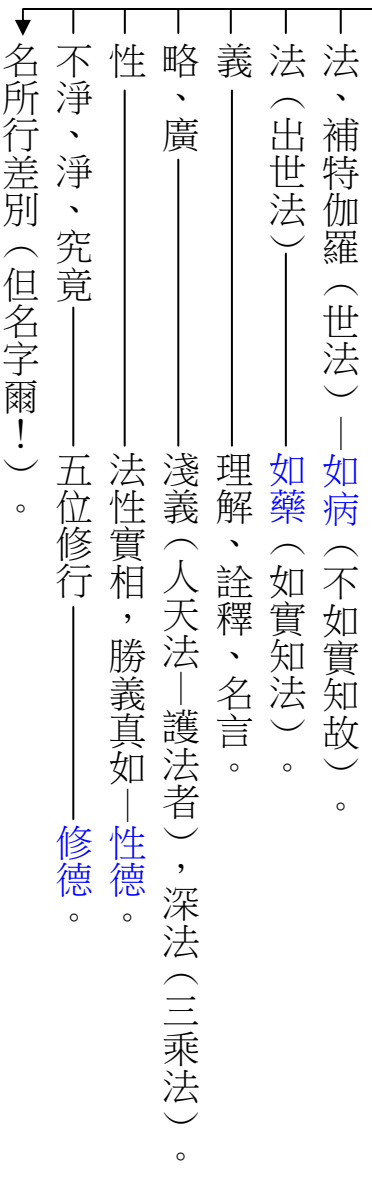
⑤ 唯法能潤，唯法所潤，墮在相續。

結 ↓ 語言遊戲的結構 V.S. 解構（四尋思觀）。

← **世間——於彼彼事，隨順假立，想自分別，共所成立。**

K.P. **色等想事。**

二、此中有頌（十科）：



三、教證：

① 「須菩提，眾生但住名相虛妄憶想分別中：

一切法名字和合，是法畢竟空無所有。」

② 「以彼彼諸名，詮彼彼諸法，此中無有彼，是諸法法性。」

③ 「非離彼能詮，智於所詮轉，非詮不同故，一切不可言。」

④ 「應知一切法，本性無分別，所分別無故，無分別智無。」